

临西县司法局文件

临司通〔2023〕3号

临西县司法局 关于印发《2023年度临西县司法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

现将《2023年度临西县司法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1. 2023年度临西县司法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2. 临西县司法局2023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临西县司法局

2023年3月6日

2023 年度临西县司法局“双随机一公开”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临西县关于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精神，进一步推进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持续、广泛、深入开展，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部署，坚持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协同推进的原则，开展随机抽查，规范司法行政系统监管行为，创新监管方式，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

二、基本原则

（一）规范监管。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确保“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依法有序进行。

（二）公开高效。坚持公正、公平、文明执法，提升监管效能，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市场环境。

（三）公开透明。公开“双随机一公开”各项规定和工作制度，实行阳光执法，接受社会监督。

三、工作任务

（一）抽查时间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抽查对象及范围

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抽取比例为 5%-50%。

(三) 抽查内容

严格按照河北省司法部随机抽查工作指引规定的检查事项，对被抽查对象实施“全覆盖”检查。

四、工作方式

(一) 制定发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责，我局共有以下随机抽查事项：对律师、律师事务所的监督、管理，对公证机构、公证员的监督、管理，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监督、管理，对法律援助机构、工作人员及承办法律援助事项人员的监督等四项。

(二) 建立“双随机”抽查机制

通过摇号、机选等方式，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开展监督检查。我局承担监督检查职责的处室，根据监督检查工作需要分别建立监管对象名录库。在开展随机抽查时，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从司法行政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调执法检查人员。执法检查人员与监管对象有利害关系的，应依法回避。

(三) 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

根据本部门监管对象情况和法律服务行业特点合理确定，以不影响公正与效率为前提，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对投诉举报较为集中、存在问题突出的执业机构，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

（四）依法处理并公示抽查结果

按照规定将抽查情况通过网络平台及时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将案件线索移送相应监管部门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工作要求

各相关股室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我局各有关处室要根据本实施方案要求，制定推进随机抽查的任务和步骤，明确工作进度要求，落实责任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要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加快转变执法理念，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多种渠道，广泛开展宣传报道，积极争取社会各界支持，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氛围。

附件 2

临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比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时间
2023001	2023 年临西县司法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1	001 号	2023 年临西县司法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50%	卷宗规范度、工作进度、涉黑案件	律师事务所、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	3-7 月
2023002	2023 年临西县司法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2	002 号	2023 年临西县司法局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50%	卷宗规范度、工作进度、涉黑案件	律师事务所、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	8-11 月